

灵璧县大路中心学校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
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

一、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
决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 目	预 算 数	决 算 数
合 计	0	0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0	0
公务接待费	0	0
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0	0
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0	0
公务用车购置费	0	0

二、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
情况说明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。

灵璧县大路中心学校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，支出决算为 0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0%。

（二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。

灵璧县大路中心学校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 0 万元，占 0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，占 0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，占 0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0 万元，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，减少 0 万元，下降 0%。下降原因为 2021 年未安排因公出国（境）计划。故 2021 年灵璧县大路中心学校因公出国（境）0 次，累计出国（境）0 人次。该项经费根据省外办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（境）计划，按照规定标准安排。经费使用严格按照《灵璧县省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104 号）、《灵璧县省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527 号）等相关规定执行。

2.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，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，减少 0 万元，下降 0%。下降原因为 2021 年未安排公务接待计划。2021 年灵璧县大路中心学校国内公务接待共 0 批次（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），0 人次（其中外事接待 0 人次）。经费

使用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和灵璧县实施细则，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灵璧县省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2066 号）相关规定。

3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，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，减 0 万元，下降 0%。2021 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，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，减少 0 万元，下降 0%，原因为 2021 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计划。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灵璧县大路中心学校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。